

# 荣成市人民政府

荣政土字〔2025〕67号

## 荣成市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 威海市康成学校使用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威海市康成学校使用的请示》（荣自然资请字〔2025〕26号）收悉。经研究批复如下：

同意你局将位于夏庄镇大夏庄村，业经省政府2025年第1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（鲁政土字K〔2025〕1号）、2015年第7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（鲁政土字〔2015〕876号）批准征收的21133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的使用权，划拨给威海市康成学校使用，用途为教育用地，其他有关事项按照《划拨决定书》的规定执行。

(此页无正文)

荣成市人民政府  
2025年3月26日

荣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3月26日印发